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 1614—2008

农田灌溉水中4-硝基氯苯、2,4-二硝基氯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的最大限量

Maximum limits of 4-chloronitrobenzene, 2, 4-dinitrochlorobenzene, dibutyl phthalate, dioctyl phthalate for irrigation water quality

2008-05-16 发布

2008-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科技教育司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农业部环境保护科研监测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徐应明、孙扬、秦旭、戴晓华、林大松。

农田灌溉水中 4-硝基氯苯、2,4-二硝基氯苯、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的最大限量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农田灌溉水中 4-硝基氯苯、2,4-二硝基氯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的最大限量。

本标准适用于以地表水、地下水和处理后的城镇生活污水作水源的农田灌溉用水,不适用于医药、生物制品、化学试剂、农药、石油炼制、焦化和有机化工等处理后的工业废水进行灌溉。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T 13194 水质 硝基苯、硝基甲苯、硝基氯苯、二硝基甲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 HJ/T 72 水质 邻苯二甲酸二甲(二丁、二辛)酯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 NY/T 396 农用水源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3 要求

农田灌溉水中 4-硝基氯苯、2,4-二硝基氯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的最大限量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农田灌溉水中 4-硝基氯苯、2,4-二硝基氯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的最大限量

单位为毫克/升

项 目	指 标
4-硝基氯苯 ≤	0.5
2,4-二硝基氯苯 ≤	0.5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	0.1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	0.1

4 采样方法

按 NY/T 396 规定执行。

5 试验方法

5.1 4-硝基氯苯的测定

按 GB/T 13194 规定执行。

5.2 2,4-二硝基氯苯的测定

按 GB/T 13194 规定执行。

5.3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的测定
按 HJ/T 72 规定执行。

5.4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的测定
按 HJ/T 72 规定执行。